

编号：BZ-YJ04

霸州市新闻发布管理办法

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7月9日编制

霸州基层政务公开
标准化规范化试点
工作资料汇编

编制单位：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公开渠道：霸州市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公开发布

联系地址：霸州市迎宾大厦 联系电话：0316-7225576

邮政编码：065700 编制日期：2018年7月

目 录

1. 霸州市新闻发布工作实施意见
..... (1)

2. 中共霸州市委宣传部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
全市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的通知
..... (7)

3. 霸州市 2018 年新闻发布工作计划
..... (13)

霸州市新闻发布工作实施意见

为不断提高全市新闻发布工作水平，加快推动党务公开、政务公开，积极有效引导社会舆论，努力提升霸州良好形象，按照《河北省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实施方案》和《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府公信力的实施意见》等文件精神，现就进一步强化新闻发布工作，提出如下意见。

一、充分认识加强新闻发布工作的重要意义

新闻发布工作是党委、政府处理公共事务、调节公共关系的重要手段，是推进党务公开、政务公开、完善党委政府服务的重要途径，是引导社会舆论、促进社会和谐、提升形象的重要载体。在新时期全面适应对外开放的新形势，适应信息传播格局的新发展，加强和改进舆论引导工作，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显得重要而迫切。畅通新闻发布这一主渠道，对于占领信息制高点，把握舆论主导权，维护新闻宣传的权威性，增强主流媒体的公信力，都具有重要意义和作用。

各乡镇（区、办）、各部门要把新闻发布工作作为党务、政务信息公开的新窗口，保障群众知情权、让群众及时获取权威新闻信息的新通道，争取“第一话语权”和舆论主导权的新方法，执政为民、加强党委、政府与群众良好沟通的新桥梁，人民参政议政、舆论监督的新平台，加强对外宣传、提升霸州形象的新渠

道，要高度重视，认真部署，抓好落实，建立健全新闻发言人制度，使新闻发布工作逐步走向制度化、专业化、科学化、规范化。

二、准确把握新闻发布会的召开节点

（一）介绍党委政府有关工作，积极对外宣传工作举措、经验和成果。围绕市委、市政府工作大局，各单位要结合工作进展的时间节点，定期采取举办新闻发布会的形式，介绍本地本部门的工作开展情况，对外宣传推介工作中取得的成绩和经验。

（二）为重大活动或重要会议举办营造良好氛围。在重大活动或重要会议举办前，通过对外发布活动或会议的主题、内容、特点等，积极营造良好的会前舆论氛围，为重大活动或重要会议预热造势。

（三）对外发布重大政策。重大政策、重要文件出台时，各单位要积极组织举办新闻发布会，对外解释政策、文件出台背景、内容、主旨和目的，加强与社会民众的沟通，推动政策的落实执行。

（四）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的信息发布。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发生后，在贯彻市委、市政府的工作要求，分析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事态的基础上，由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会同责任单位召开新闻发布会，介绍事件动态和处置进展等情况，妥善引导社会舆论。

（五）主动回应社会民众普遍关注的民生热点话题。涉及社会民众关注度高的民生热点话题，尤其是大气污染防治举措、交

通限行、停水停电、停暖停气等民生热点，各单位在出台措施前，要第一时间通过组织召开新闻发布会等形式，及时、主动回应民众关切，澄清和驳斥社会民众的疑虑或歪曲、谣言等，把握舆论主导权。

（六）其他需要向公众公开的信息。严格按照《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回应社会关切提升政府公信力的实施意见》和《建立党委新闻发言人制度的通知》等文件精神，结合本地本部门实际，适时召开新闻发布会，对外公布需要公开的信息，树立党委、政府积极开放的形象。

三、规范新闻发布工作，增强实效性和影响力

（一）全面落实新闻发布会“四固定”。固定频次：原则上市直单位新闻发布会每月举行1—2次；固定时间：每次举行时间为周四上午9:30；固定地点：指定新闻发布厅；固定背景板：党委系统新闻发布会用红底白字“中共霸州市委宣传部新闻发布会”字样，政府系统新闻发布会用蓝底白字“霸州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新闻发布会”字样。

（二）把握新闻发布工作方法。新闻发布会一般由本单位新闻发言人或相关负责人出席。每场新闻发布会原则上控制在1小时之内。发布辞一般在3000字左右，发布时间一般在20分钟左右。回答记者提问尽量简短，突出重点和新闻性。主席台设新闻发言人和主持人，新闻记者和工作人员在台下就坐。

（三）进一步规范新闻发布工作流程。

一是确定发布主题。各单位要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和发展大局，结合自身特点，确定新闻发布主题。通过新闻发布会对外展示发展成果、经验和典型，鼓舞发展士气，凝聚发展合力。

二是制定操作方案。各单位要根据发布主题，分别制定详细的新闻发布工作操作方案，拟定邀请媒体范围，要求每场新闻发布会必须邀请不少于5家廊坊市级以上（其中省级以上新闻媒体至少1家）主要新闻媒体（含重点网络媒体）及市直各主要新闻媒体参会，撰写新闻通稿及发布辞，确定新闻发布人，报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

三是方案审批备案。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修改审定各地各部门的操作方案和新闻通稿及发布辞，组织邀请新闻媒体记者，安排专人主持新闻发布会。

四是新闻发布会筹备。新闻发布会由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统一安排在固定的新闻发布厅。新闻发布会设置背景板、摆放桌牌、印制相关会议材料（包括新闻通稿、相关新闻素材）。

五是新闻发布会流程。

- 1、新闻发布会主持人介绍新闻发布背景、主题和新闻发言人；
- 2、新闻发言人进行新闻发布；
- 3、新闻发言人或有关人员回答记者提问（除特殊情况，每场新闻发布会均需设置答问环节）；
- 4、参观采访工作亮点（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四、完善工作制度，不断提升新闻发布工作水平

（一）健全完善分工协作机制。在明确责任分工的基础上，各单位要加强协作联动，共同开展好新闻发布工作。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负责新闻发布会的组织协调，邀请新闻记者参会，安排专人主持新闻发布会。各单位负责拟定新闻发布会方案，安排专人发布，做好新闻发布会会务工作，提供必要的工作经费保障。市直新闻单位负责选派得力记者参会，提前预留版面或时段，及时编发新闻发布会稿件，并加强编发前的把关工作，第一时间将党委政府主流声音传递出去。各乡镇（区、办）相关部门负责本地新闻发布工作，按照职责做好本地新闻发布工作的组织和协调。

（二）健全完善有效沟通机制。通过召开新闻发言人座谈会、搭建微信平台等形式，加强发布会组织方、发布单位、新闻媒体三方之间的沟通联系，及时通报情况，交流工作经验，进一步增强全市新闻发布工作的实效性。

（三）健全完善定期培训观摩机制。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将定期举办新闻发言人培训班、新闻发布观摩活动，有效提升新闻发言人的媒体素养和发布水平，增强与媒体打交道的能力。

（四）健全完善通报备案机制。各单位要将年度新闻发布会实施计划、新闻发布会召开情况和新闻发言人选任调整情况及时向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进行备案，市委宣传部（市政府

新闻办) 定期将有关情况进行通报。

中共霸州市委宣传部 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 新闻发布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区、办）、市直有关部门，市直新闻单位：

为了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根据中共中央宣传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关于建立健全信息发布和政策解读机制等有关文件精神 and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的意见实施细则的通知》（国办发〔2016〕80号）文件，按照中共廊坊市委宣传部、廊坊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河北省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的通知》（廊宣文〔2017〕2号）文件精神，现就我市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进一步明确政务公开新闻发布责任主体

各级政府机关是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的责任主体。市政府新闻办（设在市委宣传部）是推进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的职能部门，市政府新闻办就重要会议、重大政策、重要部署、重要活动和社会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及时组织市政府新闻发布会、吹风会。

政策解读的责任主体是政策制定部门，突发事件发布的责任主体是相关涉事责任部门（其中自然灾害发布的责任主体是民政部门）。部门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第一解读人、第一发

言人”，相关负责同志和业务专家是发言人。

政务舆情回应的责任主体是政府或相关涉事责任部门，发生特别重大的政务舆情，当地政府是第一回应主体，政府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和第一发言人。涉及重大政策、重要决策部署的政务舆情，相关责任部门是第一回应主体，部门主要负责人是第一责任人和第一发言人。

二、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机制

（一）新闻发布常态工作机制。发改、教育、科技、工信、公安、民政、财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国土资源、交通运输、环保、住房和城乡建设、水务、农业、商务、文广新（旅游）、卫计、国税、地税、质监、体育、安监、统计、工商和食药监、规划、城管、司法、行政审批等与宏观经济和民生关系密切以及社会关注事项较多的市政府部门作为全市政务公开新闻发布的责任主体，每年至少参加由市政府新闻办举办的新闻发布会 1 次，各部门根据工作需要举办部门新闻发布会。

（二）新闻发布协调联络机制。市政府新闻办、市政府应急办、市政务公开办建立新闻发布协调机制，就突发事件、重大政务舆情、政府常务会有关内容、政策解读、例行发布等政务公开事项进行定期或不定期通报。市政府新闻办不定期组织情况沟通会，组织市直重点部门和省市新闻媒体记者，进行相关情况的沟通联络，争取新闻媒体在宣传工作上的支持，增强宣传效果。

（三）新闻发布评估机制。按照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

市政府新闻办委托第三方机构组织有关专家成立评委会对市直各部门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进行评估。系统分析全市新闻发布会场次、发布议题、发布策略、新媒体环境下新闻发布的行为与效果，推出先进典型，找出存在问题，提出进一步做好新闻发布工作的对策和建议。

（四）新闻发布考核问责机制。市委宣传部将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列入党委（党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考核范围，市政府办公室将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列入政务公开考核范围，定期对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查通报，对工作推动有力、积极参与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进行表彰；对重要信息不发布、重大政策不解读、热点回应不及时，严肃批评、公开通报；对弄虚作假、隐瞒实情、欺骗公众，造成严重社会影响的，建议有关部门依纪依法追究相关单位和人员责任。

三、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新闻发布议题设置

例行新闻发布会要围绕市党代会、市委全会、全市经济工作会议等重要会议和市政府工作报告确定的重点工作设置议题。

政策解读发布会要围绕市政府重大政策法规、规划方案和常务会议议定事项等设置议题，内容包括政策措施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主要内容、涉及范围、执行标准，以及注意事项、关键词诠释、惠民利民举措、新旧政策差异等。

突发事件发布会要围绕重大突发事件和自然灾害事件设置议题，内容包括事件情况、工作进展、责任认定等。

政务舆情发布会要围绕涉事热点问题和社会关切设置议题。

四、进一步严格政务公开新闻发布时效

新闻发布以效果为导向，及时回应社会关切。灵活运用新闻发布形式，采取新闻发布会、吹风会、媒体集体采访或单独采访、组织网络访谈、在线访谈、网络直播，政府或部门官方网站、官方微博、官方微信，新闻公告等合适方式进行发布，力求取得最好效果。

对涉及特别重大、重大突发事件的政务舆情，各责任主体要快速反应，最迟要在 5 小时内发布权威信息，在 24 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并根据工作进展情况，持续主动发声。

重大突发事件的发布主体应当在向上级报告的同时及时向社会发布，原则上不超过 1 小时，在 24 小时内举行新闻发布会，并实行滚动发布。

政策性文件公布前，要做好政策吹风解读和预期引导；文件公布时，相关解读材料应与文件同步在市政府和部门网站以及相关媒体发布，适时召开新闻发布会。

五、进一步巩固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宣传阵地

市政府新闻办新闻发布会是政务公开新闻发布的重要平台，市直相关部门要主动与市政府新闻办对接联系，借助发布平台，讲好霸州故事，传播霸州声音。每场新闻发布会邀请不少于 5 家廊坊市级以上（其中省级以上新闻媒体至少 1 家）主要新闻媒体记者参会报道。市直新闻媒体要利用全媒体进行宣传报道，正

确引导舆论，起到“定向定调”的作用；各部门网站和微博微信要发挥各自优势做好发布会宣传报道。

（一）传统媒体。在《新霸州报》开设“政务发布”专栏。借助廊坊日报、河北日报“区域新闻版”、河北经济日报“区域新闻版”等资源，积极刊发政务公开新闻发布新闻稿件。

（二）广播电视。在霸州广播电视台《霸州新闻》中播发政务公开新闻发布相关报道。

（三）网络媒体。市政府网站开设“新闻发布”专栏。霸州新闻网开设“市政府新闻办新闻发布”专题网页。

（四）新媒体。市政府新闻办官方微博微信“霸州发布”、市直新闻媒体两微一端及时推送，并向廊坊市级以上新闻媒体推送。

六、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各乡镇（区、办）、各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切实负起责任，把新闻发布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做好“第一新闻发言人”和“第一责任人”，要围绕中心工作和舆论引导需要，制定新闻发布工作计划，充分发挥新闻发布在本单位政务公开、政务舆情中的作用。

（二）建强队伍，提升水平。各乡镇（区、办）、各单位要建立健全新闻发布队伍，明确新闻发言人，加强对新闻发布专业知识的学习，将新闻发布和舆情应对专业知识列入理论中心组学习内容和干部培训内容。

（三）健全机制，做好保障。各乡镇（区、办）、各单位要建立健全工作机制，积极推进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市直新闻媒体要充分报道好新闻发布会，保障新闻发布工作有序开展。

中共霸州市委宣传部

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年3月27日

霸州市 2018 年新闻发布工作计划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精神和省市委重要会议精神，按照《霸州市新闻发布工作实施意见》（霸宣【2018】9号）和《中共霸州市委宣传部、霸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全市政务公开新闻发布工作的通知》（霸宣【2018】10号）文件要求，紧紧围绕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精神这条主线，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结合各部门工作实际情况，按计划举办新闻发布会，积极对外展示工作亮点和成果，切实推进党务、政务公开，有效引导舆论、促进社会和谐、提升霸州形象，为加快建设新时代经济强市、生态新城、美丽霸州营造良好舆论环境。

二、发布安排

（一）市直单位新闻发布工作安排

市直重点单位每年以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名义举办新闻发布会至少 1 次，具体发布月份安排如下：

月份	新闻发布单位
4 月	市林业局、发改局、质监局
5 月	市文广新局、教育局、行政审批局
6 月	市规划局、水务局、公安局、农业局

7月	市环保局、人社局、体育局、统计局
8月	市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工商食药监局
9月	市法院、检察院、卫计局、城管局
10月	市工信局、司法局、安监局、商务局
11月	住建局（建设）、住建局（房管）、国土局
12月	市民政局、交通局、科技局

（二）各乡镇（区、办）新闻发布工作安排

各乡镇（区、办）每年以乡镇（区、办）政府办公室名义举办新闻发布会不少于1场，举办前要向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报备操作方案等相关情况。重要新闻发布会也可向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提出申请，以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名义举办。

三、工作要求

（一）科学设置发布主题

紧紧把握中央和省市委重要决策部署，围绕市委中心工作，根据工作需要，以对外宣传工作亮点和成果，以及重大政策的解读宣传为主旨，科学设置发布主题，进一步增强新闻发布效果。

（二）精心筹备发布会

各单位要精心制定发布会工作方案，撰写新闻通稿及发布词，确定新闻发布人。新闻发布会召开前三天，将有关资料报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审定备案（联系人：邓宁宜，联系电话：7860501）。在此基础上积极邀请媒体记者采访报道。负责

制作发布会背景板(党委和群团系统新闻发布会背景板使用红底白字：中共霸州市委宣传部新闻发布会，政府系统新闻发布会背景板使用蓝底白字：霸州市人民政府新闻办公室新闻发布会)，精心做好会场布置等工作。

(三) 严格规范新闻发布环节

1、固定发布时间

原则上市直单位新闻发布会每周四上午 9:30 举行。

2、固定出席人员

一般由市委宣传部、市政府新闻办有关负责同志主持，桌牌摆放在主席台(面向记者)最右侧。主席台就坐人员均需发言或答问，发布人必须为副科级以上领导同志。

3、固定着装要求

主席台男士着正装、打领带(夏季着浅色衬衣、深色西裤)，女士着套装，行政执法部门可着制服。

4、固定发布会流程

发布会召开时间以 30 分钟至 60 分钟为宜，共三项议程。

第一项议程：新闻发布会主持人介绍新闻发布背景、主题和新闻发言人；

第二项议程：新闻发言人进行新闻发布；

第三项议程：新闻发言人回答记者提问(除特殊情况，每场新闻发布会均需设置答问环节)。

(四) 强化新闻报道

各部门要积极邀请新闻媒体记者,组织记者参加发布会,做好后勤服务保障。同时,要与长城新媒体廊坊记者站加强联络,及时向记者站报送发布会图文实录。市直新闻单位要安排骨干新闻记者参加发布会,安排重要时段和版面,及时对外刊发(播)新闻稿件,形成宣传声势。

四、考核通报

市委宣传部年底将整理汇总全市新闻发布工作考核结果进行通报,并报市委、市政府领导。考核结果纳入到全年意识形态和政务公开工作考核。